尷尬歲月

春璇

西洋鏡

怕被抹黑，這是現代人的「可怕」。但「可怕」不是「最怕」，「最怕」是木已成舟、並深深滲入記憶的往事。這就爲什麼每當舉行小學同窗會時，總是有人歡喜有人愁，愁的正是尷尬歲月被重溫。但一代又一代的小男孩、小女孩、少男少女不都是經過這種歲月成長起來的？就這樣，往事重溫成爲同窗會的最大動力，也成爲闊別已久重逢後的「重頭戲」。

上海藝人、海派清口創始人周立波在電視專訪中坦承童年時搗蛋鬼「劣跡」。有一次，他渾身抹墨，再塗番茄汁，用裝死來和媽媽開玩笑，不料中途睡着，結果雖是嚇到了媽媽，但也換來一頓結結實實的「拖鞋抽」，被打得半死。話說回來，小娃娃所有「胡鬧」、「人來瘋」、「亂哭、亂叫」，其動機都單純之極，就是索要更多的哄、更多的撫愛。僅因智力不夠，缺少「計謀」，才把事情搞砸，弄得適得其反。

不過，最感人的認錯一幕也接踵而來，而且唯其不是刻意表演而是眞情流露，格外令人感動，因而成爲記憶中最不敢觸摸的一塊，那就是，作爲人生的最初也最徹底的失敗者，滿含熱淚、忍着隨時爆發的號啕大哭，追問「媽媽，你還愛我嗎」？還要添上一句「媽媽，你一定不可以不愛我」。

有專家學者強調，成年人性格的優劣點都可在童年找到源頭。所以，像小娃娃爲索求更多的愛而倒地打滾的「返祖現象」，在一些成年人身上也看得到。只是他們索要的，不是「媽媽的愛」一類單純情感，而是要周圍人乃至天下人的「臣服」，要衆人同意他（她）最卓越、最美麗、最高尚、最值得敬重，還要求大家心悅誠服地承認。當然，這畢竟是成年人的遊戲，其慾望不會表現得赤裸裸，而是盡可能含蓄隱然。再有，努力失敗後不會認輸，也不會關照「你一定不可以不愛我」，更不會追問「你們還愛我嗎」？其實，有這一問，仍然挺美好的。

《鯉魚門的霧》

許定銘

醉書亭

巷城嫂來電話，說是《鯉魚門的霧》話劇，由譚孔文的浪人劇場在葵青劇院上演，囑我某日到劇院的售票處取票觀看，切勿錯過。十分感激並祝演出成功！

《鯉魚門的霧》是舒巷城（一九二三至一九九九）最負盛名的短篇小說，內容寫年已四十的「行船佬」梁大貴，坐在鯉魚門碼頭岸邊，透過濃霧回憶離開十五年前的生活，發現自己出生、成長的筲箕灣跟離開前已完全不同，再沒有人認識那位以前人人都知道的梁大貴了，很有「少小離家老大回」的蒼涼。

《鯉魚門的霧》已被文學史家公認爲香港最成功的短篇小說之一，一九六〇年代中，《中國學生周報》辦徵文比賽，有人抄襲了它參加公開組比賽，力壓西西的《瑪利亞》奪冠，後來當然給人告發了，抄襲的人沒得到獎，而《鯉魚門的霧》自此聲名大噪，無人不知了。但，卻甚少人知道，原來《鯉魚門的霧》是署名秦可，首次見刊於一九五一年五月二日，《天底下》周刊第六十二期的。

轉瞬間舒巷城離開我們十一年了，巷城嫂早已藏起傷痛，默默地把丈夫生前的著述整理，一本本的由「花千樹出版社」出版，爲這位本港土生土長的名作家留下等身的著作。這種無需言喻的愛，比終日掛在口邊的卿卿我我濃得更甚、更深！

文藝創作
鯉魚門的霧
秦可

吐溫自傳秘藏百年後問世

陳安

藝苑草

爲紀念馬克・吐溫逝世一百周年，美國今年出版了四種關於他的傳記，或敘述他早期如何走上文學創作道路，或描寫他由南方人變成西部人、又從西部人變爲新英格蘭人的複雜經歷，或講述他最後六年的生活，或試圖解開他晚年與其女秘書關係之謎。

出人意外的是，今年十一月將有一部秘藏了一百個春秋的馬克・吐溫的自傳問世。吐溫生前出版過自傳，而這部新自傳是他生前留下的書稿，當時他也留下了手書短箋，要求這部書在他去世後至少一百年才能進入書店。這位幽默大家說此話並非逗樂取笑，所以他的後人們嚴格遵守其遺願，把這部五千餘頁未經編輯的回憶錄匿藏了整整一個世紀。

這部書稿後來一直保存在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萊分校圖書館珍本儲藏室，既然吐溫已去世一百年，這部寫於一九一〇年的傳記也已藏了一百年，該校便決定將其編輯出版，全書凡三卷，五十萬字，十一月出第一卷。這是一部內容廣泛、直言不諱而帶有揭露性的自傳。吐溫生前想說又不便公開說的話，想講又不便公開講的事兒，他對某些政治事件、某些人物的獨特看法和尖刻評論，在這部書稿裡他都自由痛快地說了出來。對宗教也好，政治也好，他都無所顧忌，該怎麼說就怎麼說，該怎麼鞭撻就怎麼鞭撻。如果當時就公諸於衆，肯定會得罪一大批人，也會惹惱所謂的「朋友們」，這位不無狡黠的大作家便耍了個小聰明，來了個百年禁忌，逼迫喜歡他及其文字的讀者耐心等待一個世紀。或許也是他別出心裁，想在二十一世紀裡和讀者們來個約翰長威廉短。此書主編羅伯特・赫斯特則開玩笑說，吐溫是一個知道怎樣讓人們在他百年之後還買他的書的聰明人。

赫斯特還說，馬克・吐溫的傳記已經出了不少，吐溫先前的自傳裡的材料被廣泛引用，而新問世的自傳則是最完善的一部，全面地描述了作者自己的一生。

今年出版的《馬克・吐溫：穿白衣服的人》的作者邁克爾・謝爾頓說，吐溫私下持有的一些觀點，若當時就公開亮明，一定會有損於他的公共形象，故有此一舉。他說：「在自傳裡，他對上帝存有懷疑，對美國在古巴、波多黎各和菲律賓的帝國使命提出質問，他也抨擊西奧多・羅斯福，認為『愛國主義』是這個『無賴』的最後避難所。吐溫也反對把基督教傳教士派到非洲去。他說，這些傳教士在國內已有足夠的事情要做，既然美國南方還在搞私刑處死，他認為，他們就該到那兒去試着讓非基督徒們皈依他們的宗教。」

新自傳也包括關於作者與其晚年助手、秘書伊薩貝爾・里昂關係的詳盡內容。他們倆的關係歷來是個謎，今年出版的《馬克・吐溫的另一個女人》對之也未能說得十分清楚。該書作者勞拉・特洛姆布萊瀏覽新自傳後說，大多數人認爲吐溫是個謙謙君子，但他在書中竟說伊薩貝爾是個「蕩婦」，企圖「引誘」他。

美國出版界人士認爲，馬克・吐溫這部自傳的問世是出版界和文學界的一件大事，對吐溫的研究者來說，他們將如獲至寶，發現在其研究領域內大有用武之地。

尋找普希金

徐敏子

往事鉤沉

從上海交通大學徐匯校區出來，我進入熱鬧的徐家匯。小時候徐家匯就是一個響亮的名字，但那時其代表的基本意義只是一個地區，徐匯區在我們的心目中，一直是以衡山路、汾陽路、東湖賓館、紅房子西菜館、上海音樂學院爲標誌的。徐家匯成爲上海繁華的標誌，是改革開放以後的事。

當然不會忘記普希金銅像，那絕對是徐匯區的地標之一，也是我們小時候經常光顧那裡的理由。離開上海二十年了，有限的幾次回鄉之旅，都在匆匆來匆匆去之間度過，重訪普希金銅像從沒有被安排在回鄉的計劃之中。

今天我心中卻突然湧起強烈的重訪普希金的念頭。

畢竟離開上海那麼久了，我把普希金銅像的地點記成了在衡山路上。我方向感一向很差，每次回去都被日新月異的上海新貌震得一愣一愣的，用上海話向外地人問路的戲碼，經常上演。

我沿着衡山路往東面走去，腦子裡出現去年在維也納歌劇院圓環上尋找貝多芬、莫扎特的情景。衡山路遙遠綿長，一路問去，竟沒有一人知道普希金銅像，令我心中不勝唏噓。現在上海一半的人都是外地人了，居然沒有人知道這裡還有一尊普希金銅像！

總算問到一個在徐匯公園執勤的年輕人，他看看我，然後說，普希金銅像在岳陽路夾汾陽路口，離這裡不近呢！

那沒有關係。本來，我就是想一個人靜靜地走走。

原本這次上海之行並不在計劃之中。那天中午回到家，一個來自上海的電話留言，將我帶入大悲痛的萬丈深淵：大哥在沒有任何預警的情況下，突然離開了這個世界。我一路哭着從三藩市回到上海。在機場候機廳裡，我不顧旁人訝異的目光，架起墨鏡；在飛機上，我全程拉低帽沿，遮住紅腫的眼睛。

大哥是喜歡普希金的。他的遺物中一半是他的作品，那密密麻麻的蠅頭小楷，每個字都那麼工整娟秀，不知道的人一定不會相信那是出自一個男人之手。寫作的年代，從一九六九年到他臨終前。

最令我吃驚的是，他於一九六九年寫的那個劇本，附註裡居然說明那是我的刺激之下的產物，這一發現眞令我感到心痛，我不記得當時我曾經說過了什麼，會令他那樣地在乎。當時他正在新疆兵團，劇本的地點在蘇聯的一個城市，一個發生在話劇團裡的故事，劇本最後說明：一切純屬虛構……

在劇本的開頭，大哥引用了普希金的一段詩句。是什麼，我不記得了，當然與愛情有關。他把故事的發生地安排在蘇聯，想到的是普希金了。整理遺物是在肝腸寸斷的情況下進行的，那麼多文章，那熟悉的手跡，想到他一人在外幾十年，一直與孤寂爲伴，心中的痛，眞是無法形容。

幸好有小提琴，幸好有寫文章的本事。幾千個夜晚，他就是靠拉琴、靠寫文章度過的吧！大哥年輕時曾報考過上海戲劇學院，那時他十八歲。父親右派分子的帽子，遏阻了他發展才華的通道。發榜那天，他去看榜，榜上無名。儘管是意料之中，但依然是極度的失望。那天，他在榜上看到余秋雨的名字。「我原本說不定可以成爲余秋雨的同學的」，大哥後來對人這樣說。

他後來去了新疆，一個遙遠的地方。從十九歲到三十七歲，人生中最好的黃金歲月，被埋葬在大西北的沙漠裡。

普希金十六歲時就爲自己寫了墓志銘：

「這兒埋葬着普希金，他和年輕的繆斯、和愛神作伴，慵懶地度過歡樂的一生，他沒做過什麼善事，然而憑良心起誓，謝天謝地，他卻是一個好人」。

他只活了三十七歲半。他的墓志銘應該是刻在了他的墓碑上了吧，汾陽路上的普希金銅像碑身上，只寫了「俄國詩人　亞歷山大　謝爾蓋耶維奇　普希金紀念碑　一七九九——一八三七」的字樣。

小時候大哥常帶我去看普希金的。大哥走的時候，才六十二歲。比普希金多活了二十五年呢，可我是多麼地悲傷！他的一生絕對不快樂，與普希金不一樣；但他絕對是一個好人，像普希金一樣。飛往上海途中，我以淚洗面，徐志摩的「再別康橋」首段詩句突然從腦海中湧出：「輕輕地我走了，就像我輕輕地來；我輕輕地揮手，作別西天的雲彩」。

這首我最喜歡朗誦的詩，如今讀來，像極了是大哥在向我們告別。我將大哥的童年和中學時代、他的沙漠歲月、他最後的時光寫進詩中，寫出他對命運的無奈，對人生的倦怠：

「在人生的大海裡
我是一條漂流的小船
駛過六十二年的航程
我已疲倦
收起風帆　駛進港灣
重投父母的懷抱
找回失去的愛」

詩的最後一段還是徐志摩的：

「悄悄地我走了
就像我悄悄地來
我揮一揮衣袖
不帶走一片雲彩」

我拿出紙筆，飛快地將思緒紀錄下來。這首詩，後來就印在了大哥追思會的流程單上。詩的題目是「告別」，是大哥在向大家告別呢。我讀着用淚與血寫成的悼念詩，靈堂裡傳出陣陣飲泣聲。從此之後，我不再朗誦「再別康橋」。這首詩對我已有了特殊的含意，它現在只屬於大哥。

我在普希金銅像周圍徘徊，久久不願離去。是憑弔一位早逝的英才，更是追念我命運坎坷的大哥。普希金只活了三十七歲半。大哥比他多活了二十五年呢，可我是多麼地、多麼地悲傷！大哥，但願你繼續與普希金爲伴，而我，會再一次、再一次地爲你一個人，朗誦沿着徐志摩「再別康橋」的思緒寫下的「告別」。

壺口瀑布　季旭東攝

壺口觀瀑

季旭東

天南地北

壺口瀑布在我國名氣不小，它屢屢被拍入影視作品，寫入文章詩賦中。人們可以通過這些作品，對它有所了解，但要體驗到瀑布的磅礴氣勢與那雄奇神韻，則非身臨其境不可。當我有緣隨一旅遊團來到壺口位於陝西省宜川縣的一側，直面那洶湧而去的黃河水時，便深深地感悟到了這一點。

要說萬里黃河上最爲壯觀的景致，那就非壺口瀑布莫屬了。當黃河由北向南流經晉陝兩省間的峽谷，在穿越壺口時，河面由兩百多米寬急劇地收縮，從一片岩石台地上幾處總寬四五十米的缺口跌宕而下，形成數十米高的瀑布。跌落的水流又湍急地在一寬約四十多米、長約兩千多米的岩石溝槽中奔向數百米寬的下游河道。跌落的黃河水猶如從一巨大的水壺中倒出，壺口也由此而獲名。

我隨團來到壺口時天剛亮，黃河峽谷中籠罩着輕紗似的薄霧。這使得河兩岸山峰的峰頂都在霧中若隱若現，讓人頓生河東河西雲山霧繞，山高萬丈的感觸。壺口黃河的對岸是山西省的吉縣，舉目望去，那裡的一草一木都因這段河窄而歷歷在目，彷彿伸手可及，眞可謂是晉陝只在咫尺間。走近瀑布，一塊刻有「黃河壺口瀑布」紅漆大字的米黃色巨石呈現在眼前，彷彿在告訴我們：「你已來到了壺口瀑布景區……」

站在瀑布近前的岩石上，映入眼簾的黃河之水如同天河決口般急速跌下，倘若你盯着這水多看一會，便會生發出「此身與水俱去矣」的感覺。那源源不斷的落水拍打着岩岸，重擊着瀑下的石質河床，發出震天的濤聲，驚雷般迴盪在晉陝所夾的山谷間。這便是瀑布景區的四大亮點之一——沖天驚雷。飛流而下的落瀑又似撥動的琴弦，將激越的山水交響旋律送入人們的耳殼。「樂聲」中，我不由地向前走了幾步，突然感到一陣涼氣撲面而來。這是落水沖擊瀑底岩石生成的水霧，它由下而上地升騰，縹緲似輕紗，輕盈若雲煙，落在臉上毛毛雨般。在晴日的陽光下，還會閃現出一條跨越瀑布的彩虹，爲景區平添了幾分絢麗。這是景區的另外兩個亮點——壺底生煙與晴天彩虹。放眼南望，瀑下遠去的激流金蛇般游弋在岩谷中，岩谷兩岸的石漫灘上，一個個的石窩窩依稀可辨。這些石窩窩被叫作「寶窩石臼」，相傳是當年大禹治水時，他的坐騎留下的蹄印，也是景區的第四個亮點。但導遊告訴我們說，這是數十萬年間，裹挾着泥沙石塊的黃河水對石岸沖擊的結果。

壺口瀑布不僅壯美，它還有着一股堅韌不拔的偉力。君不見在漫漫歲月中，黃河水流硬是將岩台沖出了決口，形成了瀑布。在瀑布落水對瀑下岩石不斷沖蝕下，岩石逐漸崩落，瀑布也隨之向上游退縮，在下游留下了約五里路長的深窄溝漕。由於這條溝漕又處在黃河兩省的峽谷中，因而成了地質學上有名的谷中谷地貌。

黃河在壺口瀑布集中展示了它的風采，給每個來此的遊人以震撼與啓迪。它的大氣磅礴使唐代詩仙李白寫下了「黃河之水天上來」的壯美詩句，讓冼星海等音樂大家創作出了鼓舞全國軍民抗擊日寇的《黃河大合唱》；它也令我心潮澎湃，思緒萬千，爲其壯美與氣勢所折服。誠願每位來訪者能和我一樣，在領略它的魅力時，獲得愉悅、感悟、啓迪與心靈的昇華。

廣州話對聯

楊光治

文化經緯

口頭語言是人們相互交流的極爲重要工具，也是民族文化極爲重要的組成部分。公元前二二一年，秦始皇爲了實現統一大業，命令全國「書同文」，一律寫小篆，可是並沒有提出「語同言」，因此各地的口頭語言（方言）保留下來了。現在，究竟泱泱神州共有多少種古代流傳下來的方言？恐怕它的準確的數字沒有誰能說得出。各種方言的存在，正是中華文化歷史悠久和內容豐富多彩的一個有力證明。

廣州話是全國影響最大的方言之一，它不但通行於廣東廣大地區和廣西部分地區，而且在近二三百年流傳到了東南亞各國、美洲、澳洲、歐洲的衆多地方。與此同時，以廣州話來寫的對聯也登上了文壇，其中，以清代同治年間舉人何淡如的作品最爲著名。請看他這一副描寫打架的作品：

一拳打出眼火，對面睇見牙煙。

「對」即「一雙」，也即是「二」；它和「一」都是數量詞，二者相對。「打出」和「睇見」都是動賓詞組。「眼」與「牙」、「火」與「煙」，都是名詞，對得很工整。「眼火」意即十分憤怒，「牙煙」意即十分危險、可怕，這兩個廣州方言詞用得生動形象之至！

一次，他乘船去香港，到食艙吃飯時，看到一個「火頭」（廚工）對火爐吹火，火花濺射頭上。這時候，忽然有一個「水鬼」（當時對水手的俗稱）不愼失足落水，其他水手馬上拉着他的手救他上來。何淡如目睹此景，隨口吟出這副工整的對聯：

水手落水，水鬼拉住水手手；
火頭吹火，火星飛上火頭頭。

一天，他閑着無聊，捋着鬍鬚吟道：

剩得兩撇鬍鬚，此後唔知點算好

「唔知」意即「不知」，「點算」意即「怎麼辦」。他對自己的今後歲月有點發愁。這時，突然身後爆出這一句：

養成一身貴骨，從今改過未為遲

原來發聲者是他的兒子。何淡如父子就這樣合作了一副廣州話對聯。

清末民初，珠三角地區流傳着這副寓莊於諧的戲台聯。

看不眞勿嘈，請問前頭高見者；
企得穩便罷，留些餘地後來人。

廣州方言「嘈」即吵鬧，「企」即站立。此聯的內容，表面上似是要大家維持戲棚秩序，實際上卻是述說做人、處世的哲學。

還有一副戲棚聯也很醒目：

咦，細蚊仔咪亂跳亂攢，玩遲一陣，睇戲半場，包管睇到流口水；

喂，大個人莫猛講猛笑，談少半句，聽歌片刻，眞係聽得出耳油。「細蚊仔」意即小孩，「咪」意即「不要」，「包管」意即「保證」。此聯是以維持秩序者的口脗寫的，沒有含蓄什麼言外之音，可是既工整又頗有味。

英國教育也尷尬

李成林

域外漫筆

去年，上級部門委派趙校長去英國考察教育。在倫敦，趙校長利用空閒之餘，拜訪了久未謀面的堂弟。

趙校長的堂弟有一位男孩，上七年級，叫彼得。彼得是個陽光男孩，在中國屬於自來熟的那種。他見到趙校長，毫無陌生之感。一會功夫，他們就到了無話不談的程度。趙校長來英國考察教育，侄兒彼得又是學生，這麼好的機會，他豈能放過。趙校長覺得，從彼得身上獲得的第一手資料，比去學校訪問來得眞實。

趙校長看似無心，實質上是有目的地問彼得問題。他涉及的範圍有學校的教學、德育、課外活動、社會實踐活動……彼得善談，說起來頭頭是道，滔滔不絕。趙校長的有些問題，激起了彼得的好奇心。他自然免不了問中國中學生的情況。趙校長也一一如實作了回答。

談到中學生的理想的時候，彼得神秘地湊近趙校長的耳朵，說：「伯父，我告訴您，我渴望出名！」趙校長說：「這是好事嘛！」他話鋒一轉，「你是學生，怎麼才能出名呢？」彼得聳了聳肩，說：「上電視，走捷徑？」趙校長不解。彼得來了興頭，說：「前幾天，我參加了電視台的眞人秀。」趙校長問：「眞人秀？那可要點兒天賦或是特長的哦！」

彼得見伯父感興趣，拉着他去他的房間。趙校長說：「有事兒，在客廳說不一樣嗎？」彼得說：「不行，讓我爸媽知道了，可不是鬧着玩的。」

到了房間，彼得讓趙校長看他平常偷偷訓練的項目，並即興表演了街舞和唱歌。彼得表演完畢，趙校長問：「你爸媽不同意你去電視台參加眞人秀，你們學校同意嗎？」彼得搖搖頭，說：「不同意！」「上學期間，那你怎麼去電視台錄製節目呢？」趙校長隨口問道。彼得作成熟狀，說：「我自有辦法！」「什麼辦法？」趙校長窮追不捨，刨根問底。彼得答非所問：「伯父，我的節目星期一，也就是在明天晚上的黃金時間播，記得抽空捧場哦。」

星期一，趙校長把疑問帶到了考察學校。自由討論時間，趙校長問接待他們的英國中學校長：「貴校學生熱衷於參加電視台的眞人秀嗎？」英國中學校長一愣，等反應過來，說：「喜歡，非常喜歡。這樣的學生還不在少數呢。」

「如果電視台舉辦眞人秀，恰恰在學校上課期間，學校同意學生參加嗎？」趙校長問。英國中學校長說：「不同意！」「學生非得要去參加，該怎麼辦呢？」英國中學校長想了想，認眞地回答：「逃學去啊！」趙校長吃了一驚，說：「逃學？」英國中學校長說：「對，逃學！」接着，他給了趙校長一組數據，「在英國，有十分之一的孩子表示，爲了上電視會選擇逃課；超過六分之一的孩子相信，『眞人秀』會讓他們一夜成名。這些孩子說，他們長大後，即使沒有任何技能和資格，也能掙到大錢。」英國中學校長似乎知道了趙校長要問的，雙手一攤，「孩子的想法，使得學校無能爲力。」

趙校長聽了，不由感嘆：渴望一夜成名，不僅僅是中國中學生的瘋狂，也同樣使英國教育遭遇了尷尬。